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作为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富临精工”）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富临精工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培训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培训地点：富临精工会议室

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为主线，对内幕交易、短线交易及窗口期交易的监管背景、监管规则及处罚案例进行了讲解，提示上市公司及相关人员加强股票合规交易管理和内幕信息管理。此外，对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董监高买卖股票等相关要求进行了培训。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规定》的规定，中德证券进行了廉洁从业的宣导及培训，强化公司对廉洁从业监管规定的学习和理解。

三、培训效果

通过本次培训，富临精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理念和股票交易合规意识，参训人员均表示在日常经营过程中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缪兴旺

张少伟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